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文件

明财工[2022]25号

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2 年度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 安排、地点调转及退费等事项的通知

各考生:

根据《佛山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、高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佛财会函 [2022] 4号)及《佛山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、高级资格考试退费等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》规定,现将我区 2022 年度初、高级资格考务日程安排、地点调转及退费等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关于考试时间安排

(一)初级资格考试。我区定于2022年8月1日至4日举行,《初级会计实务》科目考试时长为105分钟,《经济法基础》科目考试时长为75分钟,两个科目连续考试,时间不能混用。具体安排如下:

考试日期	考试时间及科目
8月1日至8月4日	8: 30 - 11: 30
	初级会计实务
	经济法基础
	14: 30 - 17: 30
	初级会计实务
	经济法基础

(二)高级资格考试。《高级会计实务》科目考试定于 2022年8月7日8:30-12:00举行。

二、关于考务日程调整安排

- (一)准考证打印。我区初级资格考试打印准考证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20 日至 31 日,高级资格考试打印准考证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27 日至 8 月 6 日,登录"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"打印准考证。
- (二)成绩公布。2022年9月10日前,公布初级资格 考试成绩;9月30日前,公布高级资格考试成绩。登录"全 国会计资格评价网"查询成绩。

三、关于初、高级资格考试地点调转及退费安排

会计初、高级资格考试地点调转及退费现已实行线上操作,申请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5 日 6:00 至 7 月 11 日 17:00, 逾期不再受理。具体情况请参照附件《佛山市财政局关于2022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、高级资格考试退费等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》。

附件: 佛山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 初、高级资格考试退费等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

> 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 2022年7月5日